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17 年度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8]170014号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椰岛”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南椰岛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南椰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的确认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295.04万元,主要是包括酒类销售收入、房地产销售收入和贸易收入,由于收入为公司的重要财务指标,

管理层在收入确认和列报时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进行控制测试；
- 2、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对主要产品毛利率的变动及主要客户的变动进行分析；
- 3、获取销售合同，检查重要销售合同的条款，关注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 4、检查交易过程单据，主要包括出库单、发票、收款凭证、运单及客户签收单等；
- 5、对主要客户进行交易及往来的函证；
-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进行截止测试，特别关注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情况。

（二）66,087.33 平方米工业用地收储收益的确认

2017 年 12 月，澄迈县国土资源局、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公司共同签订协议，有偿收回公司位于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4.5 公里处南侧的 66,087.33 平方米工业用地，收回的土地与地上附着物补偿价格共计人民币 2,352.17 万元，扣除账面价值后确认营业外收入约 1585.63 万元。

审计应对：

- 1、了解 66,087.33 平方米工业用地收储相关的背景资料，检查 66,087.33 平方米工业用地收储相关的文件，包括公司申请、政府相关文件、有偿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交还澄迈县国土资源局资料等，判断其收益确认的真实、合理；
- 2、检查期后收款情况及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函件，公司 2018 年 3 月 14 日收到澄迈县国土资源局复函，称鉴于澄迈县财政困难等客观原因，土地收储款尚未拨付，该笔款项收回存在很大不确定性，故不确认此收益。

（三）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合计为 5,664.60 万元，基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金额整体重大，且涉及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进行控制测试；

2、复核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恰当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及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

3、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其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并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在测试中，我们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情况，客户的信用情况、还款能力及是否逾期支付等。

四、 其他信息

海南椰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南椰岛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南椰岛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南椰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南椰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南椰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南椰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南椰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海南椰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慧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董宏磊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503,625,753.90	764,855,893.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2	115,000,344.00	
应收账款	(七) 3	39,921,556.75	17,687,298.86
预付款项	(七) 4	200,358,518.95	56,745,091.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 5	146,666.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6	13,381,446.49	19,840,343.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7	503,937,866.29	400,399,299.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8	155,761,383.09	49,932,614.92
流动资产合计		1,532,133,536.14	1,309,460,542.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9	349,540.00	349,54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0	85,964,714.44	52,132,156.58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1	2,629,006.92	652,336.59
固定资产	(七) 12	209,252,974.68	231,867,292.70
在建工程	(七) 13	26,651,722.67	10,032,856.59
工程物资	(七) 14	16,395.88	16,395.8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15	29,665,560.75	120,753,341.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6	11,427,196.97	3,783,23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7	22,985,261.72	12,044,824.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18	7,665,350.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607,725.02	431,631,980.46
资产总计		1,928,741,261.16	1,741,092,523.07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绍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余健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编制单位: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0	178,000,000.00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21	8,851,046.80	
应付账款	(七) 22	75,186,401.24	56,511,614.08
预收款项	(七) 23	236,034,497.92	136,460,432.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24	21,286,466.68	18,135,044.52
应交税费	(七) 25	31,507,061.75	35,271,981.94
应付利息	(七) 26	999,394.80	979,097.22
应付股利	(七) 27	11,479,660.78	11,479,660.78
其他应付款	(七) 28	30,420,081.48	19,400,168.9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29	30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4,764,611.45	358,237,999.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30	209,000,000.00	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 31	13,195,350.09	15,126,05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32	53,000,000.00	53,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195,350.09	518,126,055.84
负债合计		1,169,959,961.54	876,364,055.49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33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资本公积	(七) 34	127,486,054.67	127,486,054.6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35	-1,962,182.24	-2,184,417.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36	124,527,668.55	124,527,668.55
未分配利润	(七) 37	59,854,962.97	166,009,137.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58,106,503.95	864,038,443.60
少数股东权益		674,795.67	690,023.98
股东权益合计		758,781,299.62	864,728,467.5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28,741,261.16	1,741,092,523.07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绍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余健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42,950,384.73	846,250,107.64
其中：营业收入	(七) 38	1,142,950,384.73	846,250,107.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9,402,837.18	873,271,232.88
其中：营业成本	(七) 38	943,503,169.64	609,423,992.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39	49,655,238.37	46,653,609.52
销售费用	(七) 40	147,639,428.03	132,715,608.82
管理费用	(七) 41	71,796,527.74	73,449,291.39
财务费用	(七) 42	28,289,436.59	12,052,475.67
资产减值损失	(七) 43	38,519,036.81	-1,023,744.61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4		-533,713.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5	17,528,580.00	434.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28,288.31	-2,512,037.8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6	-3,178,036.25	2,005,098.87
其他收益	(七) 47	8,157,007.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944,901.56	-25,549,305.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 48	434,112.83	4,030,720.49
减：营业外支出	(七) 49	194,024.58	328,085.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704,813.31	-21,846,670.54
减：所得税费用	(七) 50	-7,535,410.30	13,684,755.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69,403.01	-35,531,425.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69,403.01	-35,531,425.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28.31	-281,339.02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54,174.70	-35,250,086.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235.05	-217,213.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235.05	-217,213.6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235.05	-217,213.68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2,235.05	-217,213.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947,167.96	-35,748,639.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931,939.65	-35,467,300.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28.31	-281,339.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 51	-0.24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 51	-0.24	-0.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彪

邹远

唐余健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3 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3,789,825.46	1,452,040,738.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0,350.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52 (1)	20,795,623.34	15,290,01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7,075,799.31	1,467,330,754.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4,729,434.55	1,083,800,969.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446,765.93	84,847,789.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928,790.41	94,342,591.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52 (2)	226,977,072.16	121,823,09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4,082,063.05	1,384,814,44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06,263.74	82,516,312.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10,846.17	174,006,638.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99,355.47	2,693,101.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6,000.00	8,606.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926,201.64	176,708,346.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29,942.36	20,084,241.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5,750,000.00	160,301,713.0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279,942.36	180,385,95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53,740.72	-3,677,60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8,000,000.00	5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52 (3)		54,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000,000.00	564,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0	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84,612.13	12,324,325.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52 (4)	6,647,559.36	3,10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732,171.49	110,428,32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67,828.51	453,871,67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966,434.16	220,256,055.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874,258.21	752,966,434.16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绍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余健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2,184,417.29		124,527,668.55	166,009,137.67	690,023.98	864,728,46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2,184,417.29		124,527,668.55	166,009,137.67	690,023.98	864,728,467.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235.05			-106,154,174.70	-15,228.31	-105,947,167.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235.05			-106,154,174.70	-15,228.31	-105,947,167.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962,182.24		124,527,668.55	59,854,962.97	674,795.67	758,781,299.62

已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967,203.61		122,759,247.80	203,027,645.18	971,363.00	900,477,10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1,967,203.61		122,759,247.80	203,027,645.18	971,363.00	900,477,107.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7,213.68		1,768,420.75	-37,018,507.51	-281,339.02	-35,748,639.4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213.68			-35,250,086.76	-281,339.02	-35,748,639.46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8,420.75	-1,768,420.75		
1. 提取盈余公积						1,768,420.75	-1,768,420.75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127,486,054.67		-2,184,417.29		124,527,668.55	166,009,137.67	690,023.98	864,728,467.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3,521,811.32	568,282,261.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 1	104,008,001.41	120,203,399.52
预付款项		91,948,934.95	6,612,344.68
应收利息		146,666.67	
应收股利		25,637,425.71	25,637,425.71
其他应收款	(十五) 2	452,059,973.27	377,071,378.37
存货		207,217,335.71	131,319,546.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024,946.35	5,250,419.53
流动资产合计		1,324,565,095.39	1,234,376,776.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9,540.00	349,54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 3	338,816,066.02	288,816,066.02
投资性房地产		131,829,235.78	135,115,239.58
固定资产		31,381,646.30	33,956,437.54
在建工程		25,715,717.31	6,411,940.03
工程物资		16,395.88	16,395.8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19,837.13	100,101,567.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566.06	181,603.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36,393.79	6,309,36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65,350.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3,145,749.26	571,258,152.48
资产总计		1,887,710,844.65	1,805,634,928.63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0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016,768.85	17,698,716.49
预收款项		48,868,402.85	37,129,813.23
应付职工薪酬		3,048,089.31	2,836,515.42
应交税费		646,008.86	5,793,031.32
应付利息		808,991.67	857,083.33
应付股利		9,624,620.10	9,624,620.10
其他应付款		115,141,220.85	56,194,233.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1,154,102.49	180,134,013.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9,000,000.00	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540,763.42	14,506,05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540,763.42	464,506,055.84
负债合计		762,694,865.91	644,640,069.17
股东权益：			
股本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资本公积		91,754,362.84	91,754,36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4,527,668.55	124,527,668.55
未分配利润		460,533,947.35	496,512,828.07
股东权益合计		1,125,015,978.74	1,160,994,859.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87,710,844.65	1,805,634,928.63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绍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余健

母公司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十五) 4	83,147,341.51	299,552,806.19
减：营业成本	(十五) 4	56,859,130.22	216,006,497.68
税金及附加		5,916,979.94	10,014,687.39
销售费用		9,870,137.71	23,737,614.89
管理费用		30,818,487.76	30,587,060.41
财务费用		25,680,550.88	7,606,548.44
资产减值损失		23,748,194.99	-1,348,339.03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3,713.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 5	20,033,459.12	2,487,277.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46.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77.50	7,200,948.60
其他收益		2,265,292.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27,010.95	22,103,248.48
加：营业外收入		192,394.77	1,962,340.92
减：营业外支出		171,296.16	245,489.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405,912.34	23,820,099.93
减：所得税费用		-11,427,031.62	6,135,892.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78,880.72	17,684,207.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78,880.72	17,684,207.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978,880.72	17,684,207.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彪

本报告书第9页共101页

邹伍远

唐余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258,709.56	300,295,21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980,229.31	19,386,49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238,938.87	319,681,70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982,439.57	90,710,802.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72,386.83	21,188,204.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34,934.93	23,543,598.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31,948.19	102,744,73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521,709.52	238,187,34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82,770.65	81,494,363.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0,010,846.17	164,198,980.7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886,792.45	3,682,38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942,638.62	167,881,365.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5,950,430.26	13,453,637.6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28,000,000.00	16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950,430.26	175,453,63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07,791.64	-7,572,272.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8,000,000.00	48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00,000.00	48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682,291.64	7,543,877.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0,000.00	3,10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202,291.64	50,647,87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7,708.36	429,352,122.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492,853.93	503,274,21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798,890.19	60,524,676.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306,036.26	563,798,890.19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绍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余健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24,527,668.55	496,512,828.07	1,160,994,85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24,527,668.55	496,512,828.07	1,160,994,859.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978,880.72	-35,978,880.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5,978,880.72	-35,978,880.72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24,527,668.55	460,533,947.35	1,125,015,978.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92,806,781.84				122,759,247.80	480,597,041.32	1,144,363,07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48,200,000.00	92,806,781.84				122,759,247.80	480,597,041.32	1,144,363,070.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2,419.00				1,768,420.75	15,915,786.75	16,631,78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84,207.50	17,684,207.5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2,419.00						-1,052,419.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052,419.00						
（三）利润分配								-1,052,41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68,420.75	-1,768,420.75	
2. 对股东的分配						1,768,420.75	-1,768,420.75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8,200,000.00	91,754,362.84				124,527,668.55	496,512,828.07	1,160,994,859.46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
已用会计报表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冯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绍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余健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琼股字(1993)13号文批准，由海南海口椰岛饮料公司、海口市房地产投资开发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市分行劳动服务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海南信托投资公司、海南省金融实业发展公司作为发起人，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3年3月27日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原名海南椰岛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9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7]119号文批准，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股本由原来的11,600万股增至16,600万股。2006年4月10日更名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向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注册登记，2016年6月28日，公司取得三证合一后新的91460000284077383J号《营业执照》。

2010年5月6日，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每10股送3股转增5股。公司已于2010年5月24日实施此次分配，分配后公司股本由原来的16,600万股增加至29,880万股。

2011年5月9日，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每10股送红股5股，同时每10股派发现金0.56元（含税）。公司于2011年5月23日实施此次分配，分配后公司股本由原来的29,880万股增加至44,820万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8,20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448,200,000.00元。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13-1号。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总部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13-1号椰岛办公大楼。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保健酒的生产；粮食、

药酒、含酒精饮料、啤酒、不含酒精饮料、医疗保健品、营养食品、粮酒食品、副食品、发酵制品、食品机械、保健制品的销售；房地产开发；旅游、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土地及机械设备租赁；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与服务；养生养老产业项目投资、策划、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酒类、饮料生产工艺及配方技术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淀粉及其制品生产和销售；糖及制品代理销售；道路运输服务；有色金属、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工产品）、食用农产品、橡胶及制品的贸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市场调查；进出口贸易代理；经济贸易咨询。（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不存在相关股东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是可控制公司董事会会议从而主导公司董事会的经营决策进而控制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的情形。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4月2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38家，详见本附注（九）1。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

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

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

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 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 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20%, 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6个月以上, 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

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项采用以下方式确认和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不小于公司资产总额的千分之五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纳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母、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	10
1年至2年（含2年）	30	30
2年至3年（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确凿证据证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此类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坏账准备

（4）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集团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委托加工物资。

（2）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2、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

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5、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	3.17-4.75
其中：生产用房屋	30	5	3.17
办公用房屋	30	5	3.17
简易房	20	5	4.75
构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15	5	6.33-9.50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00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中：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办公设备	5	5	19.00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 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 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 并计提折旧; 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 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 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

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

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

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4、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5、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集团房地产开发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标准为：

①签定了合法有效的销售合同；

②已收取全部房款或根据合同规定收取首期款项并已办理银行按揭手续。采用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的，收取的款项超过合同总额的50%以上并已确认余下房款的付款安排；

③房屋主体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

④房地产开发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6、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8、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

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30、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31、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2、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及金额
<p>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p> <p>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实施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p> <p>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p> <p>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为了规范企业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制定本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p>	<p>本集团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修订的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进行了梳理，即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报告期内，本集团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 8,157,007.14 元，变更后调减当期营业外收入 8,157,007.14 元，调增其他收益 8,157,007.14 元；母公司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 2,265,292.42 元，变更后调减当期营业外收入 2,265,292.42 元，调增其他收益 2,265,292.42 元。</p> <p>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报告期内，本集团调减 2017 年营业外收入 31,186.53 元，调减 2017 年营业外支出 3,209,222.78 元，调减 2016 年营业外收入 7,200,948.60 元，调减 2016 年营业外支出 5,195,849.73 元，调减 2017 年资产处置收益 3,178,036.25 元，调增 2016 年资产处置收益 2,005,098.87 元。母公司调减 2017 年营业外收入 20,377.50 元，调减 2016 年营业外收入 7,200,948.60 元，调增 2017 年资产处置收益 20,377.50 元，调增 2016 年资产处置收益 7,200,948.60 元。</p> <p>公司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发生的资产处理进行了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资产组，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p>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收入按 5%、6%、11%、13%、17%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缴纳；其中，自营出口按“免、抵、退”办法征收；

(2) 消费税：白酒、大曲酒的比例税率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20%计征，同时按定额税率 0.50 元/斤(500 克)或 0.50 元/500 毫升从量计征；鹿龟酒、配制酒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10%计征；米酒按照主营业务收入的 20%计征，同时按定额税率 0.50 元/斤(500 克)或 0.50 元/500 毫升从量计征；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1%、5%或 7%计征。

(4) 教育费附加：上海地区按主营业务收入的 0.03%计征；其他地区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3%计征；

(5)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2%计征；

(6) 房产税：按房屋原值扣除 30%的余值后按 1.2%或按房租收入的 12%计征；

(7) 河道维护建设费：按当期应交增值税和消费税的 1%计征。

(8) 企业所得税：上海地区部分子公司按收入的 4%确认为应纳税所得额，再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征所得税，其他地区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9) 土地增值税：以转让房地产取得的收入，减除法定扣除项目金额后的增值额作为计税依据，并按照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进行征收。

2、税收优惠

无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年发生额指 2017 年 1-12 月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6 年 1-12 月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0,364.47	304,270.19
银行存款	488,950,238.88	754,557,412.92
其他货币资金	14,195,150.55	9,994,210.86
合 计	503,625,753.90	764,855,893.97

注：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按揭贷款余额保证金 11,623,936.33 元，应付票据保证金 2,127,559.36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344.00	
商业承兑汇票	45,000,000.00	
合 计	115,000,344.00	

注：商业承兑汇票期末账面余额为 50,000,000.00 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00,000.00 元。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组合					
账龄组合	61,207,227.77	100.00	21,285,671.02	34.78	39,921,556.75
组合小计	61,207,227.77	100.00	21,285,671.02	34.78	39,921,556.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1,207,227.77	100.00	21,285,671.02	34.78	39,921,556.75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组合					
账龄组合	35,244,312.09	100.00	17,557,013.23	49.82	17,687,298.86
组合小计	35,244,312.09	100.00	17,557,013.23	49.82	17,687,298.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5,244,312.09	100.00	17,557,013.23	49.82	17,687,298.8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40,430,777.72	4,043,052.34	10.00
1年至2年 (含2年)	4,438,149.22	1,331,444.76	30.00
2年至3年 (含3年)	854,253.82	427,126.91	50.00
3年以上	15,484,047.01	15,484,047.01	100.00
合 计	61,207,227.77	21,285,671.02	34.78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7,312,617.57	1,731,261.75	10.00
1年至2年 (含2年)	1,478,452.49	443,535.75	30.00
2年至3年 (含3年)	2,142,052.63	1,071,026.33	50.00
3年以上	14,311,189.40	14,311,189.40	100.00
合 计	35,244,312.09	17,557,013.23	49.82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28,657.7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素清合贸易有限公司	12,925,044.65	21.12	1,292,504.47
海口斜源贸易有限公司	12,438,942.37	20.32	1,243,894.24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20,888.91	12.12	7,420,888.91
杭州椰鸿商贸有限公司	2,854,694.77	4.66	285,469.48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661,587.64	2.71	498,476.29
合计	37,301,158.34	60.93	10,741,233.39

(4)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73.67%，主要系公司增加赊销所致。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8,834,318.67	99.24	56,155,221.19	98.96
1年至2年(含2年)	967,985.70	0.48	62,886.09	0.11
2年至3年(含3年)	60,326.08	0.03	51,095.67	0.09
3年以上	495,888.50	0.25	475,888.50	0.84
合计	200,358,518.95	100.00	56,745,091.4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昌荣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45,180,000.00	22.55
广州市亚丹柜业有限公司	27,945,000.00	13.95
幸福华夏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0.98
鑫润时代(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6,000,000.00	7.99
北京财富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99
合计	121,125,000.00	60.46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253.09%，主要系公司预付广告费及材料费增加所致。

5、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	146,666.67	
合 计	146,666.67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058,221.00	71.00	25,529,110.50	82.20	5,529,110.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应收款组合					
账龄组合	10,733,137.49	24.54	4,831,172.75	45.01	5,901,964.74
组合小计	10,733,137.49	24.54	4,831,172.75	45.01	5,901,964.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0,371.25	4.46			1,950,371.25
合 计	43,741,729.74	100.00	30,360,283.25	69.41	13,381,446.49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58,221.00	43.85			11,058,22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应收款组合					
账龄组合	13,650,636.34	54.14	5,375,863.37	39.38	8,274,772.97
组合小计	13,650,636.34	54.14	5,375,863.37	39.38	8,274,772.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7,349.95	2.01			507,349.95
合 计	25,216,207.29	100.00	5,375,863.37	21.32	19,840,343.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划拨土地过户存在不确定性
澄迈县国土资源局	11,058,221.00	5,529,110.50	50.00	财政经济困难无明确回款时间
合计	31,058,221.00	25,529,110.50	82.2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30,540.31	353,054.03	10.00
1年至2年(含2年)	3,680,444.45	1,104,133.33	30.00
2年至3年(含3年)	296,334.69	148,167.35	50.00
3年以上	3,225,818.04	3,225,818.04	100.00
合计	10,733,137.49	4,831,172.75	45.01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907,376.05	690,626.31	10.00
1年至2年(含2年)	1,387,669.79	416,300.94	30.00
2年至3年(含3年)	2,168,489.31	1,084,244.66	50.00
3年以上	3,187,101.19	3,184,691.46	99.92
合计	13,650,636.34	5,375,863.37	39.38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984,419.88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购地款	26,387,658.69	4,797,827.60
应收土地收储补偿款	11,058,221.00	11,058,221.00
保证金	3,546,023.05	8,624,538.21
垫付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1,950,371.25	507,349.95
其他	491,336.33	108,114.52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借支	308,119.42	120,156.01
合计	43,741,729.74	25,216,207.2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地款	20,000,000.00	2年以内	45.72	20,000,000.00
澄迈县国土资源局	应收土地收储补偿款	11,058,221.00	1年至2年	25.28	5,529,110.50
上海椰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53,276.00	3年以上	4.69	2,053,276.00
白蕊花	往来款	1,143,520.75	1年至2年	2.61	343,056.23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777,311.51	3年以内	1.78	251,491.75
合计		35,032,329.26		80.08	28,176,934.48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73.47%，主要系支付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地款增加所致。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94,144.24	1,162,589.70	9,731,554.54	15,532,257.10	1,162,589.70	14,369,667.40
在产品	126,539,572.80	-	126,539,572.80	144,161,535.17		144,161,535.17
库存商品	123,109,179.73	451,556.35	122,657,623.38	64,583,700.39	451,556.35	64,132,144.04
开发产品	96,015,622.28		96,015,622.28	150,146,794.81		150,146,794.81
开发成本	148,993,493.29		148,993,493.29	27,589,158.07		27,589,158.07
合计	505,552,012.34	1,614,146.05	503,937,866.29	402,013,445.54	1,614,146.05	400,399,299.49

A. 拟开发产品及在建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澄迈小城二期A区	2017年7月	2019年7月	387,750,000.00	27,589,158.07	101,525,322.39	
澄迈小城二期B区		尚未取得建设规划指标	792,250,000.00		47,468,170.90	
合计			1,180,000,000.00	27,589,158.07	148,993,493.29	

B. 已完工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澄迈小城一期	2014年12月	100,474,003.17		42,522,101.87	57,951,901.30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椰岛广场	2010年11月	46,416,406.07		8,352,685.09	38,063,720.98	
隆华新村	2010年6月	3,256,385.57		3,256,385.57		
合计		150,146,794.81		54,131,172.53	96,015,622.28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转回	其他	
原材料	1,162,589.70						1,162,589.70
库存商品	451,556.35						451,556.35
合计	1,614,146.05						1,614,146.05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原材料	毁损及报废
库存商品	参照市价计算的可变现净值

(4) 期末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详见附注(七)19。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留抵税额及预缴税款	55,018,166.53	29,042,074.72
待摊费用-广告费	743,216.56	20,890,540.20
短期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合计	155,761,383.09	49,932,614.92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49,540.00		349,54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349,540.00		349,540.00
合计	349,540.00		349,54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49,540.00		349,540.0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349,540.00		349,540.00
合 计	349,540.00		349,54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并在可预见的将来无对有关权益性投资的处置计划。截至报告期末，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海南南大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349,540.00			349,540.00	0.56
合 计	349,540.00			349,540.00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海南叁圆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36,264,386.80		36,264,386.80			
小计	36,264,386.80		36,264,386.80			
二、联营企业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700,327.64		49,700,327.64	52,132,156.58		52,132,156.58
海南汇丰弘泽旅游酒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小计	49,700,327.64		49,700,327.64	52,132,156.58		52,132,156.58
合 计	85,964,714.44		85,964,714.44	52,132,156.58		52,132,156.58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海南叁圆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37,750,000.00		-1,485,613.20					
小计	37,750,000.00		-1,485,613.20					
二、联营企业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			-2,431,828.94					
海南汇丰弘泽旅游酒店产业投资有限	78,000,000.00	77,989,153.83	-10,846.17					
小计	78,000,000.00	77,989,153.83	-2,442,675.11					
合 计	115,750,000.00	77,989,153.83	-3,928,288.31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96,444.75	696,444.75
2. 本期增加金额	4,936,079.39	4,936,079.39
(1) 固定资产转入	4,936,079.39	4,936,079.39
3. 本期减少金额	696,444.75	696,444.75
(1) 处置	696,444.75	696,444.75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936,079.39	4,936,079.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44,108.16	44,108.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308,910.31	2,308,910.31
(1) 计提或摊销	1,837.84	1,837.84
(2) 固定资产转入	2,307,072.47	2,307,072.47
3. 本期减少金额	45,946.00	45,946.00
(1) 处置	45,946.00	45,946.00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307,072.47	2,307,072.4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29,006.92	2,629,006.92
2. 年初账面价值	652,336.59	652,336.59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04,614,085.03	141,822,599.07	9,655,774.12	10,636,930.78	366,729,38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83,151.03	6,120,063.71	2,718,981.69	1,434,775.40	10,356,971.83
(1) 购置	83,151.03	2,884,841.18	2,718,981.69	1,434,775.40	7,121,749.30
(2) 在建工程转入		3,235,222.53			3,235,222.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62,292.60	11,075,285.47	1,069,993.54	80,408.34	28,087,979.95
(1) 处置或报废	10,926,213.21	10,702,271.21	1,069,993.54	80,408.34	22,778,886.3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 产	4,936,079.39				4,936,079.39
(3) 转入其他非流动 资产		373,014.26			373,014.26
4. 期末余额	188,834,943.46	136,867,377.31	11,304,762.27	11,991,297.84	348,998,380.88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1,426,588.07	71,593,576.06	6,492,343.39	9,236,509.45	128,749,016.97
2. 本期增加金额	7,336,773.88	12,140,073.03	791,081.43	1,198,227.60	21,466,155.94
(1) 计提	7,336,773.88	12,140,073.03	791,081.43	1,198,227.60	21,466,155.94
3. 本期减少金额	7,257,342.03	9,861,459.14	1,018,832.30	73,220.27	18,210,853.74
(1) 处置或报废	4,950,269.56	9,735,107.31	1,018,832.30	73,220.27	15,777,429.4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 产	2,307,072.47				2,307,072.47
(3) 转入其他非流动 资产		126,351.83			126,351.83
4. 期末余额	41,506,019.92	73,872,189.95	6,264,592.52	10,361,516.78	132,004,319.17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476,056.00	3,285,911.48	1,496.88	349,614.97	6,113,079.33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3,825.64	1,489,011.27	1,822.66	1,299.57	4,805,959.14
(1) 计提	3,313,825.64	1,489,011.27	1,822.66	1,299.57	4,805,959.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0,965.73	1,211,694.63	1,496.88	3,794.20	3,177,951.44
(1) 处置或报废	1,960,965.73	1,211,694.63	1,496.88	3,794.20	3,177,951.44
4. 期末余额	3,828,915.91	3,563,228.12	1,822.66	347,120.34	7,741,087.0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3,500,007.63	59,431,959.24	5,038,347.09	1,282,660.72	209,252,974.68
2. 年初账面价值	160,711,440.96	66,943,111.53	3,161,933.85	1,050,806.36	231,867,292.70

(2) 暂时闲置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列示:

闲置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7,084,768.19	2,109,735.09	3,828,915.91	1,146,117.19	

闲置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5,586,514.80	11,692,240.93	3,113,916.37	780,357.50	
运输设备	79,902.00	74,084.24	1,822.66	3,995.10	
其他设备	362,588.76	344,191.48	1,299.57	17,097.71	
合计	23,113,773.75	14,220,251.74	6,945,954.51	1,947,567.5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金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084,768.19	租赁土地无法办理产权证

(4) 期末不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老挝木薯项目	4,955,978.07	4,955,978.07		4,955,978.07	4,955,978.07	
保健酒易地扩产项目一期	2,498,404.97		2,498,404.97	2,498,404.97		2,498,404.97
ERP项目	1,389,644.42		1,389,644.42	1,389,644.42		1,389,644.42
保健酒易地扩产项目二期	493,067.47		493,067.47	493,067.47		493,067.47
研究发展中心大楼	14,915,789.64		14,915,789.64	1,633,506.94		1,633,506.94
小曲酒生产基地项目	239,316.23		239,316.23	239,316.23		239,316.23
二维码项目	750.00		750.00	2,187,284.26		2,187,284.26
罐区库存信息化、调配自动化项目	4,544,017.10		4,544,017.10			
老城小曲酒生产基地污水处理站工程	1,477,477.48		1,477,477.48			
其他	1,093,255.36		1,093,255.36	1,591,632.30		1,591,632.30
合计	31,607,700.74	4,955,978.07	26,651,722.67	14,988,834.66	4,955,978.07	10,032,856.5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保健酒易地扩产项目一期	2,498,404.97				2,498,404.97	
ERP项目	1,389,644.42				1,389,644.42	
保健酒易地扩产项目二期	493,067.47				493,067.47	
研究发展中心大楼	1,633,506.94	13,282,282.70			14,915,789.64	
小曲酒生产基地项目	239,316.23				239,316.23	
罐区库存信息化、调配自动化项目		4,544,017.10			4,544,017.10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 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老城小曲酒生产基地污水处理站工程 二维码项目		1,477,477.48			1,477,477.48	
	2,187,284.26	28,100.43	2,214,634.69		750.00	
合 计	8,441,224.29	19,331,877.71	2,214,634.69		25,558,467.31	

(续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含税)	资金来源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保健酒易地扩产项目一期	200,000,000.00	自筹、贷款	86.70	99.70	390,285.50	
ERP项目	7,717,900.00	自筹	52.80	60.00		
保健酒易地扩产项目二期	50,000,000.00	自筹	87.70	95.00		
研究发展中心大楼	40,000,000.00	自筹、贷款	37.29	60.00		
小曲酒生产基地项目	19,000,000.00	自筹	144.80	100.00		
罐区库存信息化、调配自动化项目	4,900,000.00	自筹	92.74	98.00		
老城小曲酒生产基地污水处理站工程	3,280,000.00	自筹	45.05	90.00		
二维码项目	3,154,550.00	自筹	70.23	97.00		
合 计	328,052,450.00				390,285.50	

14、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物资	16,395.88	16,395.88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5,330,239.11	321,991.00	16,565.00	4,567,073.35	140,235,868.46
2. 本期增加金额				748,817.23	748,817.23
(1) 外购				748,817.23	748,817.23
3. 本期减少金额	97,435,002.05				97,435,002.05
(1)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9,334,296.60				9,334,296.60
(2) 转入存货	88,100,705.45				88,100,705.45
4. 期末余额	37,895,237.06	321,991.00	16,565.00	5,315,890.58	43,549,683.64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3,856,374.74	321,991.00	16,565.00	2,834,402.88	17,029,333.62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519,612.11			733,019.82	2,252,631.93
(1) 摊销	1,519,612.11			733,019.82	2,252,631.93
3. 本期减少金额	7,851,035.66				7,851,035.66
(1)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5,608.04				1,915,608.04
(2) 转入存货	5,935,427.62				5,935,427.62
4. 期末余额	7,524,951.19	321,991.00	16,565.00	3,567,422.70	11,430,929.8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453,193.00				2,453,19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53,193.00				2,453,193.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917,092.87			1,748,467.88	29,665,560.75
2. 年初账面价值	119,020,671.37			1,732,670.47	120,753,341.84

(2) 尚未办理产权证的无形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海口滨濠土地使用权	4,281,354.57	877,615.59	持有土地置换权证,待置换	2018年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601,632.42	8,696,189.84	986,191.35	11,311,630.91
信息披露费	181,603.78		66,037.72	115,566.06
合 计	3,783,236.20	8,696,189.84	1,052,229.07	11,427,196.97

注: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202.05%, 主要系本期为了更好的开拓内地市场, 酒业销售办公区搬迁到深圳, 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289,139.08	10,822,284.78	19,221,584.28	4,805,396.07
递延收益	12,540,763.42	3,135,190.86	14,506,055.84	3,626,513.96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888,763.56	2,472,190.89	12,154,499.36	3,038,624.84
可抵扣亏损	26,222,380.78	6,555,595.19	2,297,156.84	574,289.21
合 计	91,941,046.84	22,985,261.72	48,179,296.32	12,044,824.0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30,121,219.34	18,753,349.58
递延收益	654,586.67	620,000.00
可抵扣亏损	163,323,297.20	207,351,262.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2,405,282.46	64,336,706.13
可抵扣广告费纳税差异	25,888,133.38	17,982,512.73
合 计	302,392,519.05	309,043,830.5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年初数	备 注
2017		77,105,763.42	
2018	47,322,595.64	47,322,595.64	
2019	43,191,456.21	43,191,456.21	
2020	24,870,442.75	24,870,442.75	
2021	14,139,941.73	14,861,004.12	
2022	33,798,860.87		
合 计	163,323,297.20	207,351,262.14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收储土地	7,665,350.99	

注：2017 年 12 月 22 日，澄迈县人民政府向县国土资源局下发《澄迈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有偿收回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087.33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批复》，批复同意采取有偿方式收回海南椰岛位于老城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 4.5 公里处南侧 66,087.33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2017 年 12 月 28 日，澄迈县国土资源局、老城管委会与公司共同签订了《有偿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已将[老城国用（2010）第 119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交还澄迈县国土资源局予以注销并收到送达回执。

2018年3月,澄迈县国土资源局《复函》称鉴于财政困难,收储款项尚无明确的拨款时间,至此该土地收储款收回已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情况,将此收储的土地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751,495.69	按揭贷款余额保证金、应付票据保证金
存货-开发产品	88,100,705.45	借款抵押
合计	101,852,201.14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8,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178,000,000.00	80,000,000.00

21、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851,046.80	
合计	8,851,046.80	

本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50,633,704.03	36,255,845.35
工程款	24,552,697.21	20,255,768.73
合计	75,186,401.24	56,511,614.08

(2) 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33.05%,主要系本期货款尚未结算所致。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208,366,069.07	131,910,592.97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房款	27,668,428.85	4,549,839.23
合 计	236,034,497.92	136,460,432.20

(2) 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72.97%，主要系本期预收酒类货款及房款增加所致。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024,127.50	79,784,168.69	76,653,054.77	21,155,241.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0,917.02	6,273,910.66	6,253,602.42	131,225.26
三、辞退福利		540,108.74	540,108.74	
合 计	18,135,044.52	86,598,188.09	83,446,765.93	21,286,466.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39,737.75	64,318,436.75	61,891,360.59	11,966,813.91
2、职工福利费		6,059,631.44	6,059,631.44	
3、社会保险费	42,322.97	3,527,355.23	3,519,744.47	49,933.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896.01	3,180,705.78	3,173,894.63	44,707.16
工伤保险费	2,018.11	185,865.09	185,536.84	2,346.36
生育保险费	2,408.85	160,784.36	160,313.00	2,880.21
4、住房公积金	125,335.54	3,765,512.64	3,784,459.91	106,388.2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16,731.24	2,113,232.63	1,397,858.36	9,032,105.51
合 计	18,024,127.50	79,784,168.69	76,653,054.77	21,155,241.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07,062.10	5,470,890.55	5,451,363.03	126,589.62
2、失业保险费	3,854.92	165,178.31	164,495.59	4,537.64
3、企业年金缴费		637,841.80	637,743.80	98.00
合 计	110,917.02	6,273,910.66	6,253,602.42	131,225.26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本年度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辞退福利为540,108.74元，期末无应付未付金额。

25、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383,323.23	12,906,573.35
消费税	12,861,488.53	6,722,833.29
企业所得税	8,944,204.31	12,240,303.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2,574.72	1,324,277.39
教育费附加	1,080,771.39	1,219,862.73
房产税	242,065.67	157,488.84
土地使用税	445,392.70	489,858.78
资源税	7,682.00	4,000.00
河道维护建设费		16,720.31
个人所得税	264,786.00	190,063.96
印花税	84,773.20	
合 计	31,507,061.75	35,271,981.94

26、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90,625.00	857,083.33
短期借款利息	208,769.80	122,013.89
合 计	999,394.80	979,097.22

27、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479,660.78	11,479,660.78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10,325,571.87	12,140,734.22
其他	20,094,509.61	7,259,434.69
合 计	30,420,081.48	19,400,168.91

(2) 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56.80%，主要系本期收到椰岛小城的认筹金增加所致。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1,00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	
合计	301,000,000.00	

30、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510,000,000.00	45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1,000,000.00	
合计	209,000,000.00	4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明细(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贷款用途	抵押合同编号	年利率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海南澄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椰岛小城二期大健康住宅项目A区	澄公一社/行2017年社团抵字第006号、第006-1号	6.0%	6,000.00	100.00

31、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13,195,350.09	15,126,055.84

(2)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一期项目补助	10,746,222.10		1,141,333.36		9,604,888.74
2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二期项目补助	1,342,614.50		108,046.64		1,234,567.86

序号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	设备补贴款	885,293.45	219,200.00	91,933.29		1,012,560.16
4	小曲酒发酵车间技改项目	770,000.00		70,000.00		700,000.00
5	环保工程补助资金	320,000.00		80,000.00		240,000.00
6	半固态米酒技改项目补助	213,333.33		20,000.00		193,333.33
7	复合发酵技术的特色椰子酒 产品开发应用研究项目	300,000.00		60,000.00	30,000.00	210,000.00
8	海南大学热带海洋特色生物资源 开发与利用项目	548,592.46		548,592.46		
	合 计	15,126,055.84	219,200.00	2,119,905.75	30,000.00	13,195,350.09

注：其他变动系分配给合作单位的款项。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53,000,000.00	53,000,000.00
合 计	53,000,000.00	53,000,000.00

注：详见附注（九）1（1）。

33、股本

单位：股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34、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4,963,826.06			74,963,826.06
其他资本公积	52,522,228.61			52,522,228.61
合 计	127,486,054.67			127,486,054.67

35、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差额	-2,184,417.29	222,235.05			222,235.05		-1,962,182.24

36、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4,527,668.55			124,527,668.55

3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166,009,137.6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6,009,137.6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154,174.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854,962.97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0,121,991.10	943,104,757.01	845,059,300.13	608,808,526.03
其他业务	2,828,393.63	398,412.63	1,190,807.51	615,466.06
合 计	1,142,950,384.73	943,503,169.64	846,250,107.64	609,423,992.09

注：本年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35.06%、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54.82%，主要系大宗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3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748,783.88
消费税	33,768,598.19	28,830,138.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69,173.14	4,791,710.94
教育费附加	3,653,615.51	3,623,525.16
河道维护建设费		35,601.04
土地增值税	1,459,076.45	91,319.25
印花税	987,507.31	769,204.85
土地使用税	2,728,400.70	1,646,163.01
房产税	2,021,548.77	1,082,493.38
资源税	61,924.00	27,500.00
车船使用税	5,394.30	7,170.00
合 计	49,655,238.37	46,653,609.52

40、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47,265,937.96	35,806,510.55
服务费	25,982,003.13	17,362,491.74
运输费	20,259,217.30	16,673,109.45
工资及附加	17,977,322.03	16,748,482.54
促销费	9,925,893.61	11,898,621.51
制作费	5,275,074.45	8,580,405.34
仓储费	4,064,016.10	2,402,084.99
劳务费	2,173,734.37	6,797,163.35
差旅费	1,994,459.93	1,610,052.07
租赁费	1,963,016.85	392,004.60
社会保险	1,196,287.32	1,373,664.04
展览费	1,166,893.12	630,831.18
汽车费用	1,001,720.70	3,333,496.31
会议费	987,387.81	969,324.64
业务宣传费	957,238.99	2,526,975.06
包装费	903,257.69	544,514.51
招待费	501,620.74	726,025.70
住房公积金	499,303.89	571,347.74
装卸费	261,636.45	315,536.29
办公费	252,237.20	1,042,991.17
折旧费	198,422.24	139,092.03
物料损耗	65,255.27	303.67
其他	2,767,490.88	2,270,580.34
合 计	147,639,428.03	132,715,608.82

4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0,726,437.85	30,126,354.11
折旧	14,323,562.01	15,606,564.40
租赁费	1,556,978.53	1,576,392.92
中介机构及咨询费	4,020,657.73	2,573,614.83
研发费用	3,957,895.65	3,790,628.0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152,360.80	1,507,313.90
办公及差旅费	1,924,263.09	2,533,315.30
社会保险	3,358,594.54	3,778,316.10
无形资产摊销	2,185,916.56	2,422,655.15
汽车费用	1,392,587.85	1,750,080.46
住房公积金	924,722.87	1,585,927.86
装修改良摊销	773,719.32	
董事会费	487,006.38	609,051.75
诉讼费	289,039.20	69,916.00
修理费	138,289.73	279,855.70
劳务费	5,950.75	963,186.53
税金		1,119,325.27
其他	3,578,544.88	3,156,793.02
合 计	71,796,527.74	73,449,291.39

4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104,909.71	13,011,270.93
减：利息收入	2,022,364.73	1,329,527.35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206,891.61	370,732.09
合 计	28,289,436.59	12,052,475.67

注：本年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了134.72%，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3,713,077.67	-1,191,605.47
存货跌价损失		167,860.8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805,959.14	
合 计	38,519,036.81	-1,023,744.61

注：本年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计提了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购地款、澄迈县国土资源局的土地收储款的坏账准备及广西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暂时闲置资产的减值所致。

44、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3,713.64
其中：权益投资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3,713.64

4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28,288.31	-2,512,037.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12,010,846.17	
理财产品收益	8,033,45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046.2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2,563.02	97,935.84
其他		2,358,490.57
合计	17,528,580.00	434.80

注：本年投资收益较主要系出售海南汇丰弘泽旅游酒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4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3,178,036.25	2,005,098.87
合计	-3,178,036.25	2,005,098.87

注：本年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出售儋州椰岛淀粉有限公司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所致。

47、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157,007.14		8,157,007.14
合计	8,157,007.14		8,157,007.1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一期项目补助	1,141,333.36		资产
海南大学热带海洋特色生物资源开发与利用项目	548,592.46		资产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二期项目补助	108,046.64		资产
环保工程补助资金	80,000.00		资产
设备补贴款	91,933.29		资产
小曲酒发酵车间技改项目	70,000.00		资产
半固态米酒技改项目补助	20,000.00		资产
收到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税收奖励	2,870,900.00		收益
洋浦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基金办公室发展基金	1,914,554.08		收益
收到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运输费支出补贴	357,100.00		收益
财政扶持基金	356,681.46		收益
税费返还	219,114.92		收益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2017 年省低碳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收益
海南省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厅转入非遗保护专项资金	100,000.00		收益
复合发酵技术的特色椰子酒产品开发应用研究项目	60,000.00		资产
收到海南省科学技术厅转来补贴款	18,553.00		收益
稳岗补贴	197.93		收益
合计	8,157,007.14		

48、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373,553.59	
其他	434,112.83	657,166.90	434,112.83
合计	434,112.83	4,030,720.49	434,112.83

注：政府补助上期发生额含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及无关的政府补助，未进行追溯调整。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保健酒易地扩建项目		1,249,380.00	资产
地方政府扶持及税收返还		1,512,437.63	收益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转入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		200,000.00	资产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收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2016 年工业发展资金运输费补贴		105,700.00	收益
环保工程补助资金		80,000.00	资产
设备补贴款		77,319.96	资产
小曲酒发酵车间技改项目		70,000.00	资产
2016 年海南省大型科学仪器协作共用平台专项资金补贴		58,716.00	收益
半固态米酒技改项目补助		20,000.00	资产
合 计		3,373,553.59	

4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2,804.24		22,804.24
捐赠支出	20,000.00	150,000.00	20,000.00
罚没支出	1,183.18	712.86	1,183.18
其他	150,037.16	177,372.96	150,037.16
合 计	194,024.58	328,085.82	194,024.58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405,027.34	10,110,270.81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0,940,437.64	3,574,484.43
所得税费用	-7,535,410.30	13,684,755.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3,704,813.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426,203.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70,040.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15,016.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265.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793,878.5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979,360.54
调整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允许加计扣除的费用的影响	-487,236.96
所得税费用	-7,535,410.30

5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6,154,174.70	-35,250,086.7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8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加：报告期新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48,200,000.00	448,200,000.00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52、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95,623.34	15,290,015.77
其中：利息收入	2,022,364.73	1,329,527.35
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	6,256,301.39	2,338,653.63
税务稽查退税款		4,237,343.39
往来款认筹金等	12,516,957.22	7,384,491.4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977,072.16	121,823,090.7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支付的各项费用	221,614,294.71	116,533,268.47
往来款及保证金	5,362,777.45	5,289,822.2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00,000.00
其中：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53,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1,3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7,559.36	3,104,000.00
其中：退还定向增发保证金	4,520,000.00	3,104,000.00
票据保证金	2,127,559.36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169,403.01	-35,531,425.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519,036.81	-1,023,744.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67,993.78	22,383,953.45
无形资产摊销	2,252,631.93	3,510,721.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2,229.07	469,186.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8,036.25	-2,005,098.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04.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3,713.6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04,909.71	13,011,270.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28,580.00	-43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40,437.64	3,707,912.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428.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538,566.80	151,813,106.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807,562.35	-50,609,441.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281,350.02	-22,575,078.64
其他	-1,900,705.75	-1,034,89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06,263.74	82,516,312.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9,874,258.21	752,966,434.1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752,966,434.16	220,256,055.0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092,175.95	532,710,379.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489,874,258.21	752,966,434.16
其中: 库存现金	480,364.47	304,270.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5,198,743.19	742,667,953.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195,150.55	9,994,210.8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874,258.21	752,966,434.16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新设主体

名 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广东德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	797,330.42	-202,669.58
海南万联工业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海南万恒工业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海南椰岛农业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	-2,700.00	-2,700.00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椰鹏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100	设立
上海椰昌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椰阔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100	设立
上海云方起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青浦区	贸易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酒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南省澄迈县	酒类生产与销售	100		100	设立
海口椰岛酒厂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生产与销售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昌源商贸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洋浦	洋浦开发区	酒类销售及贸易	100		100	设立
儋州椰岛淀粉有限公司	儋州	海南省儋州市	农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海口	海南省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儋州	洋浦开发区	贸易	100		100	设立
杭州椰岛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江干区	贸易	100		100	设立
南京海椰商贸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白下区	贸易		100	100	设立
广西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广西	广西武鸣县宁武镇唐村	淀粉生产与销售		100	100	设立
老挝椰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老挝	老挝沙湾拿吉省	淀粉生产与销售	100		100	设立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省荆州市开发区	食用油生产与销售	95		95	设立
海南椰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房地产开发	90	1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特色食品生产与销售	100		100	设立
上海椰吉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上海椰祥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上海椰健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上海椰康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上海椰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生产与销售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酒精工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酒类生产及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深圳市前海椰岛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贸易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大健康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地产运营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海口	海口市	投资管理	15.87		100	设立
深圳市前海椰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商业保理		100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地产运营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健康饮品科技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饮料生产和销售		100	100	设立
海南万辰工业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饮料生产和销售	100		100	设立
广东德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市	投资理财	100		100	设立
海南万联工业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饮料海产品农产品加工销售及贸易	100		100	设立
海南万恒工业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县	饮料海产品农产品加工销售及贸易	100		100	设立
海南椰岛农业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旅游开发	70		70	设立

注：2016年6月13日，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甲方）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丙方）、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丁方）签订投资协议，协议约定：

一、甲方对丙方增资5300万，增资后持股比例84.13%（乙方原对丙方投资1000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15.87%）。

二、甲方投资后，乙方与丙方、丁方承诺，本次增资的资金用于“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公司保健酒易地扩建、技改项目建设”不得挪作他用。

三、甲方对丙方投资期限为13年，项目建设期（2016年10月至2018年9月）满后，甲方有权选择1、要求丁方于2029年5月以5300万价格收购甲方股权；如遇丙方申请关闭、解散、清算或破产情形、发生停业、歇业、被停业整顿、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被申请破产、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发生基金投资资金被挪用情形，并在约定期限内未完成整改等情形的、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涉及重大经济纠纷或其他对被投资企业经营或财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后果的诉讼、仲裁或刑事、行政处罚等情形的、目标公司连续两个季度或两年内累计三个季度无法按时足额支付基金投资收益的、由于政策、突发事件、市场变动或项目其他方未按照投资协议约定执行等原因已经或可能造成投资项目中止、停止、失败或无法收回投资资金或收益等情形的、其他可能对基金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甲方有权立即要求丁方收购其股权，收购价格不低于5300万；2、减资退出；3、甲方亦有权选择乙方收购其股权。

四、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不向目标公司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目标公司的经营管理。

五、丁方和丙方承诺，甲方本次投资的年投资收益率为1.2%。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与损益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5.00	-14,418.31		675,605.6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A、期末数/本期数

项 目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144,910.19
非流动资产	369.00
资产合计	15,145,279.19
流动负债	1,633,165.7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33,165.73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88,366.27
综合收益总额	-288,36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70,190.62

B、年初数/上年数

项 目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395,100.81
非流动资产	369.00
资产合计	15,395,469.81
流动负债	1,594,990.0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594,990.08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626,780.28
综合收益总额	-5,626,78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854,720.86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1.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市	东方市	淀粉生产与销售		37.00	权益法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47,114,172.55	39,928,866.93
非流动资产	148,016,499.95	153,378,397.48
资产合计	195,130,672.50	193,307,264.41
流动负债	39,121,629.82	30,725,711.0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9,121,629.82	30,725,711.0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156,009,042.68	162,581,553.3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7,723,345.79	60,155,174.73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700,327.64	52,132,156.5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80.00
净利润	-6,572,510.64	-6,789,291.46
其中：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572,510.64	-6,789,291.46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海南叁圆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6,264,386.80	

项 目	海南叁圆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85,613.2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85,613.20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3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和附注（七）6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项 目	金融资产			
	1年以内(含1年)	1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货币资金	503,625,753.90			503,625,753.90
应收票据	120,000,344.00			120,000,344.00
应收账款	61,207,227.77			61,207,227.77
应收利息	146,666.67			146,666.67
其他应收款	43,741,729.74			43,741,729.74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349,540.00			349,540.00
合 计	829,071,262.08			829,071,262.08

项 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78,000,000.00			178,000,000.00
应付票据	8,851,046.80			8,851,046.80
应付账款	75,186,401.24			75,186,401.24
应付股利	11,479,660.78			11,479,660.78
应付利息	16,604,978.13	10,181,583.33		26,786,561.46
其他应付款	30,420,081.48			30,420,081.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000,000.00			301,000,000.00
长期借款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合 计	621,542,168.43	219,181,583.33		840,723,751.76

年初余额:

项 目	金融资产			
	1年以内(含1年)	1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货币资金	764,855,893.97			764,855,893.97
应收账款	35,244,312.09			35,244,312.09
其他应收款	25,216,207.29			25,216,207.29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349,540.00			349,540.00
合 计	825,665,953.35			825,665,953.35

项 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账款	56,511,614.08			56,511,614.08
应付股利	11,479,660.78			11,479,660.78
应付利息	28,870,222.22	22,180,625.00		51,050,847.22
其他应付款	19,400,168.91			19,400,168.91
长期借款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 计	196,261,665.99	472,180,625.00		668,442,290.99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涉及外币性资产和外币性负债金额较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较小。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借款均为固定利率借款。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有关信息：

第一大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资产管理	60,000.00	20.84	20.84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公司的联营及合营企业有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东方市	海南省东方市	淀粉生产与销售		37.00	权益法
二、合营企业 海南叁圆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旅游项目和产品的投资开发		51.00	权益法

注：公司持有海南叁圆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叁圆文化”）51%的股权，叁圆文化董事会由5人组成，公司委派3人，但叁圆文化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和董事会所议事项需由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表决通过方为有效。2018年3月公司已将叁圆文化股权转让。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湖南腾晖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
盈和泰（深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第一大股东前12个月内同一控制下的公司法人
深圳市东方财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原第一大股东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

注 1：海南椰岛 2013 年 5 月发布公告，公告公司高管武晖与湖南腾晖贸易有限公司为关联方。2016 年 4 月发布公告，公告公司高管武晖离职。关联关系为前 12 个月内同一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的公司法人。

注 2：盈和泰（深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9 日成立，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原股东汝双荣将其持有的 99%股权转让给广东濛子垭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方财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广东濛子垭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99.9%股权）。2016 年 5 月广东濛子垭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盈和泰 99%股权转让给汝双荣并办理公证。关联关系为原公司第一大股东前 12 个月内同一控制下的公司法人。

5、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商品和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盈和泰（深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及租金	962,904.42	1,300,159.5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腾晖贸易有限公司	酒类及食品饮料交易	11,001,688.87	30,408,211.39
深圳市东方财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酒类交易	55,846.16	341,880.35
海南叁圆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酒类交易	47,620.51	
合 计		11,105,155.54	30,750,091.74

（2）关联担保

本集团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126.80	6,031.58	2016年6月30日	2029年5月29日	否

本年度，关联方为本集团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26.80	6,031.58	2016年6月30日	2029年5月29日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506,300.00	4,024,6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20,888.91	7,420,888.91	7,420,888.91	7,420,888.91
	海南叁圆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8,720.00	1,872.00		
应收账款合计:		7,439,608.91	7,422,760.91	7,420,888.91	7,420,888.91
预付款项:	盈和泰(深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92,405.95		201,450.36	
预付款项合计:		292,405.95	-	201,450.36	
其他应收款:	海南新大慧热带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188.00	325,188.00	325,188.00	325,188.00
	盈和泰(深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6,733.64	25,673.36	458,184.00	45,818.40
其他应收款合计:		581,921.64	350,861.36	783,372.00	371,006.4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湖南腾晖贸易有限公司	403,087.20	172,862.41
	盈和泰(深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92,405.95	3,250.00
预收款项合计:		695,493.15	176,112.41
其他应付款:	湖南腾晖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

A、2013年8月，本公司在海南省仲裁委员会以海南金椰林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椰林”）为被申请人提起仲裁，并由海南省仲裁委员会提请海口海事法院冻结被申请人银行存款509万元。本公司与金椰林于2002年共同投资设立海南椰岛酒精工业公司（以下简称“酒精工业”），截至2005年注册资本4,100万元。其中金椰林以

实物资产（含 34.76 亩土地）出资 1,640 万元，持股比例 52.90%；本公司以现金出资，持股比例 47.10%。酒精工业另外以 2,460 万元购买金椰林持有的机器设备，该款项已支付 801.56 万元，剩余 1,658.44 万元已挂账。公司设立后，由于金椰林与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纠纷，导致酒精工业设立后一直无法正常运行。2009 年 5 月，由于经济纠纷，金椰林持有的酒精工业股权被海南省澄迈县法院公开拍卖，拍卖评估价为 260 万元，后经本公司、金椰林、与金椰林有纠纷的第三方达成三方和解协议，本公司代金椰林向第三方支付人民币 362 万元，金椰林将持有的酒精工业 52.9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已于当年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由于双方联营期间的债权债务并未清理，2011 年 5 月，本公司与金椰林签订《清算协议》，计划对酒精工业进行清算。根据该协议，金椰林将其投入的实物资产（除土地）收回，金椰林退出酒精工业。退出同时，金椰林需要归还本公司已支付的设备购买款 801.566 万元，股权拍卖款 362 万元，金椰林应承担的其他费用 218.965773 万元，三者合计 1,382.531773 万元。34.76 亩土地由双方聘请评估机构评定，本公司按评估值与投入时作价差额部分冲减金椰林欠款。协议签订后，金椰林将酒精工业机器设备收回。由于《清算协议》没有得到执行，本公司向海南省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金椰林支付有关款项。2013 年 9 月，金椰林就此事向海南省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反请求申请》，请求仲裁本公司归还 52.90% 的股权，要求我公司支付 1,653.43 万元的设备购置款，要求向金椰林返还酒精工业土地使用权所获收益中金椰林按当初持股比例应享有的款项，并请求解散，清算酒精工业。2013 年 10 月，本公司变更了仲裁请求申请书，不再主张金椰林退还本公司支付的股权拍卖款 362 万元。2015 年 5 月 21 日海南省仲裁委员会做出裁决，裁决金椰林向本公司返还设备款 801.566 万元、应分摊费用 218.965773 万元，两项合计 1,020.531773 万元，并向本公司支付该款项自 2013 年 9 月 1 日起按年贷款利率 6% 的双倍计至该款项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并驳回金椰林提出的仲裁反请求。截至报告期已执行回款项 512.696114 万元。

B、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于 2012 年 9 月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本公司、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等借款担保合同纠纷，经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审理，文号为（2012）海中法民二终字第 68 号。

2017 年 2 月 6 日，收到海口市中院合议庭通知书及原告提交的《诉讼请求确认函》，该案将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新开庭审理。

2017年7月3日海口市中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求。原告不服一审判决，于2017年8月3日向海南省高院提起上诉，要求撤销海口市中院一审判决；判令被上诉人海南商道实业向上诉人偿还本金及利息，判令被上诉人海南商道船务、张春田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责任；请求确认原告对张春田、孙艳秋对海南商道船务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海南省高院已于2018年4月4日作出判决。因二审上诉人未将海南椰岛列为被上诉人，且上诉人诉讼请求与海南椰岛无关，故判决结果也与海南椰岛无关。

C、2007年3月，海南椰岛与中石化海南石油分公司签订《燃料乙醇项目合作书》，双方约定共同成立公司（椰岛集团占股70%，中石化占股30%）发展乙醇项目。椰岛集团为了该项目的顺利履行，积极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前期准备，包括项目报批，老挝建厂等，前后投入资金4,000.00万元。2015年10月，中石化向海南椰岛来函，称因市场等因素原因，决定不再与海南椰岛合作该项目。至此，海南椰岛为挽回损失，拟定以“联营合同纠纷”为由向海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2017年2月16日收到《开庭通知书》及《仲裁庭组成通知书》。仲裁庭已于2017年3月10日上午9时开庭。申请人（海南椰岛）与被申请人（中石化）在庭上就双方提交的证据进行了质证，仲裁庭经合议，决定外聘审计机构对申请人遭受的实际损失金额进行核算，然后再行组织庭审。

2018年2月13日，海南椰岛收到海南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6)海仲字第935号】，对本案作出了终局裁决，裁决主要内容如下：

①解除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于2007年3月21日签订的《燃料乙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②被申请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应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偿付其应承担的联营亏损人民币3,637,035.09元及美元615,590.27元；③被申请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应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4,243,207.61元及美元718,188.65元；④申请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应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律师服务费12.5万元；⑤驳回申请人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起的其他仲裁请求。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对方不服该裁决,也已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申请,法院已受理。

D、2016年7月28日,广东中谷糖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告)向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称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被告)以(2008)海仲裁字236号裁决书以及相关材料为依据向中谷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本金11,461,641.26元,经中谷公司破产管理人审核,冲抵被告欠原告款项7,528,000.00元,确认被告债权额为3,933,641.26元,2012年12月1日,被告根据《破产重整计划》确定的28.35%的赔偿比例,领取款项1,115,187.30元。原告认为被告由(2008)海仲裁字第236号裁决书确定的债权,在以资产抵偿后(被告根据海仲裁字236号裁决书已从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徐闻县奥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处获得资产抵偿),又以向中谷公司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的方式,冲抵了被告欠原告的款项7,528,000.00元,并领取了1,115,187.30元现金。被告以一个已经抵消的债权,向管理人申报债权,显然没有法律依据,应退还给原告。由此形成诉讼。

该案海南椰岛认为应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审理,因此向湛江市中院提起管辖权异议,2016年11月11日海南椰岛收到湛江中院裁定书(2016)粤08民初13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移送至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处理。。

2017年12月18日海南椰岛收到一审判决,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法院驳回对方诉求请求。

(2) 担保事项

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一)5(2)。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年金计划

本公司的年金计划方案要求在本公司服务满一年且签订了劳动合同并自愿参加年金计划的公司的员工才能参与。每年缴费按照本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5%缴纳,个人缴费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2%,由公司代扣。企业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由具

备企业年金管理资格的管理机构为每位员工开立个人账户方式进行管理，员工达到以下条件之一：①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或丧失劳动能力办理病退或者提前退休，并已办理退休手续；②退休前身故；③出国定居，就可以按照国家规定领取企业年金。员工未达到国家规定条件的，不得从个人账户中提前领取。

3、分部报告

（1）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包括酒业生产与销售、房地产开发与销售、食品饮料产业、淀粉生产与销售以及贸易等。本公司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公司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模块，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公司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 A、酒业生产与销售分部：经营保健酒及白酒的生产与销售；
- B、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分部：经营房地产项目；
- C、食品饮料分部：经营饮料的销售；
- D、淀粉分部：经营淀粉生产与销售，此项业务属于要处理的业务分部；
- E、贸易。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

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衍生工具、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借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经营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酒业生产与销售分部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分部		贸易		未分配金额		抵销		合 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对外营业收入	327,543,423.18	332,243,341.49	80,100,814.96	226,326,314.74	669,878,797.86	245,451,334.21	65,427,348.73	42,229,117.20			1,142,950,384.73	846,250,107.64
分部间交易收入											-	
利息收入							2,022,364.73	1,329,527.35			2,022,364.73	1,329,527.35
利息费用							30,104,909.71	13,011,270.93			30,104,909.71	13,011,270.93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28,288.31	-2,512,037.84			-3,928,288.31	-2,512,037.84
资产减值损失	9,588,227.80	749,858.34	-1,155,341.80	-1,405,615.38	76,246.68	6,710.00	30,009,904.13	-374,697.57			38,519,036.81	-1,023,744.61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143,300.35	11,656,511.04	241,158.80	11,202,884.37	73,736.90	18,310.68	12,314,658.73	3,486,155.56			24,772,854.78	26,363,861.65
利润总额（亏损）	-38,332,046.82	-9,038,572.73	5,135,099.57	9,728,277.62	525,713.71	1,823,161.87	-66,556,783.47	-5,188,563.05	14,476,796.30	19,170,974.25	-113,704,813.31	-21,846,670.54
资产总额	1,074,730,540.13	622,273,642.09	361,861,365.38	1,581,677,843.78	371,848,952.86	56,598,466.44	1,807,714,853.05	142,593,689.61	1,687,414,450.26	662,051,118.85	1,928,741,261.16	1,741,092,523.07
负债总额	1,048,216,130.75	758,255,514.36	276,334,937.69	643,088,632.25	179,907,573.30	53,649,321.72	780,555,988.88	80,380,235.78	1,115,054,669.08	659,009,648.62	1,169,959,961.54	876,364,055.49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85,964,714.44	52,132,156.58			85,964,714.44	52,132,156.5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3,540,305.73	9,352,205.24	1,199,222.75	4,865,995.78	43,452.13	95,470.17	21,637,864.37	408,429.99			36,420,844.98	14,722,101.18

注：食品饮料分部和淀粉分部规模较小，故未单独列示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

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酒类	327,543,423.18	172,718,448.35	332,243,341.49	156,142,462.71
特色食品饮料	62,598,955.10	49,054,264.07	41,038,309.69	32,032,144.94
房地产开发	80,100,814.96	54,810,173.20	226,326,314.74	183,555,988.37
贸易	669,878,797.86	666,521,871.39	245,451,334.21	237,077,930.01
其他	2,828,393.63	398,412.63	1,190,807.51	615,466.06
合计	1,142,950,384.73	943,503,169.64	846,250,107.64	609,423,992.09

B、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大陆地区	1,142,950,384.73	846,250,107.64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合计	1,142,950,384.73	846,250,107.64

C、主要客户信息

A、2017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维菁坊食品有限公司	82,492,943.05	7.22
深圳拓麒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70,879,399.82	6.20
赣州同舟商贸有限公司	67,250,980.88	5.88
邓艺如	58,830,853.11	5.15
东莞市常平海圣粮油饲料经营部	55,869,469.43	4.89
合计	335,323,646.29	29.34

B、2016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赣州同舟商贸有限公司	71,763,885.03	8.48
深圳汇弘泰贸易有限公司	32,858,795.91	3.88
湖南腾晖贸易有限公司	30,408,211.39	3.59
泉州市洛江区商道酒业商行	28,307,103.51	3.35
中储粮油脂工业东莞有限公司	26,382,743.30	3.12
合计	189,720,739.14	22.42

3、其他重要事项

(1) 2016 年 2 月 23 日，海南省人民政府下发《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的通知》（琼府〔2016〕22 号），通知要求加强商品住宅用地计划管理和规划审批调控，对商品住宅库存消化期超过全省平均水平的市县，暂停办理新增商品住宅（含酒店式公寓）及产权式酒店用地审批（包括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审批、土地供应审批、已供应的非商品住宅用地改为商品住宅用地审批、商品住宅用地容积率提高审批），暂停新建商品住宅项目规划报建审批。暂停审批后，相关市县将商品住宅库存消化期降低到全省平均水平以内的，在下一年度由省国土、住建部门根据市县消化量确定年度商品住宅用地计划，办理新增商品住宅用地审批和商品住宅项目规划报建审批。全省各市县都要努力将商品住宅库存降至合理区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澄迈小城二期现处于暂时停建状态。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取得澄迈小城二期住宅项目 A 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付证》（2017 澄建规建证第 090 号），证载建设面积 53408.41 平方米，澄迈小城二期 B 区尚未取得建设规划指标。

(2) 2015 年 2 月 12 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了临 2015-014 号《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事项进展公告》，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国有股份协议转让的公开征集程序正在进行中，公开征集的截止日期为 2015 年 2 月 14 日。截至本次公开征集期满，海南建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建桐”）作为意向受让方向国资公司递交了受让申请材料并按规定支付了履约保证金。

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收到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关于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转让事项进展情况的函》，函件称：国资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与海南建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建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并于同年 4 月 8 日向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递交了关于国资公司将持有的 7873.7632 万股股份转让予海南建桐的申请。此前该申请已逐级呈报至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进行审核。国务院国资委审核国资公司申请后要求补充提供相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审批文件。由于准备该文件需要一定时间，国务院国资委在受理时限内因未收到该文件，已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将申请文件退回至相关部门。根据相关要求，国资公司上级主管部门正在积极重新协调补充办理相关文件，并拟在取得该文件后依照审批程序递交国务院国资委审批。

(3)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及相关事项已经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 1 月 15 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调整, 2016 年 2 月 1 日经公司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按规定在指定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考虑到目前宏观环境、监管环境、资本市场整体情况等诸多因素, 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相应完善及修订, 并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完善和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A、无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B、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的本期发生额共计 6,037,101.39 元 (上年发生额 1,676,853.63 元),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6,037,101.39 元 (上年无发生额), 详见附注 (七) 47; 计入营业外收入 0.00 元 (上年发生额 1,676,853.63 元), 详见附注 (七) 48。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A、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的情况详见附注 (七) 31。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本年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6,037,101.39	2,119,905.75	8,157,007.14
计入营业外收入			
合计	6,037,101.39	2,119,905.75	8,157,007.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1,676,853.63	1,696,699.96	3,373,553.59
合计	1,676,853.63	1,696,699.96	3,373,553.59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组合	98,866,710.41	94.25			98,866,710.41
账龄组合	6,036,990.00	5.75	895,699.00	14.84	5,141,291.00
组合小计	104,903,700.41	100.00	895,699.00	0.85	104,008,001.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4,903,700.41	100.00	895,699.00	0.85	104,008,001.41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组合	109,815,740.01	90.34			109,815,740.01
账龄组合	11,741,843.90	9.66	1,354,184.39	11.53	10,387,659.51
组合小计	121,557,583.91	100.00	1,354,184.39	1.11	120,203,399.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1,557,583.91	100.00	1,354,184.39	1.11	120,203,399.5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76,990.00	527,699.00	10.00
1年至2年(含2年)	560,000.00	168,000.00	30.00
2年至3年(含3年)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年以上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合计	6,036,990.00	895,699.00	14.84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1,541,843.90	1,154,184.39	10.00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合计	11,741,843.90	1,354,184.39	11.53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8,485.3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椰岛销售有限公司	52,632,888.00	50.17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42,963,510.41	40.96	
上海椰昌贸易有限公司	3,270,312.00	3.12	
王丽娟 王紫娟	370,000.00	0.35	37,000.00
武成英 刘启华	350,000.00	0.33	35,000.00
合计	99,586,710.41	94.93	72,000.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058,221.00	6.46	25,529,110.50	82.20	5,529,110.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应收款组合	443,512,914.66	92.29			443,512,914.66
账龄组合	4,468,034.56	0.93	2,958,770.19	66.22	1,509,264.37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小计	447,980,949.22	93.22	2,958,770.19	0.66	445,022,179.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8,683.74	0.32			1,508,683.74
合计	480,547,853.96	100.00	28,487,880.69	5.93	452,059,973.27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58,221.00	2.90			11,058,22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应收款组合	361,872,377.09	94.89			361,872,377.09
账龄组合	8,421,980.59	2.21	4,281,200.31	50.83	4,140,780.28
组合小计	370,294,357.68	97.10	4,281,200.31	1.16	366,013,157.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81,352,578.68	100.00	4,281,200.31	1.12	377,071,378.37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划拨土地过户存在不确定性
澄迈县国土资源局	11,058,221.00	5,529,110.50	50.00	财政经济困难无明确回款时间
合计	31,058,221.00	25,529,110.50	82.20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澄迈县国土资源局	11,058,221.00			应收土地收储补偿款
合计	11,058,221.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16,940.72	101,694.07	10.00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至2年(含2年)	827,168.17	248,150.45	30.00
2年至3年(含3年)	30,000.00	15,000.00	50.00
3年以上	2,593,925.67	2,593,925.67	100.00
合计	4,468,034.56	2,958,770.19	66.22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40,495.55	254,049.55	10.00
1年至2年(含2年)	1,176,667.90	353,000.37	30.00
2年至3年(含3年)	2,061,333.51	1,030,666.76	50.00
3年以上	2,643,483.63	2,643,483.63	100.00
合计	8,421,980.59	4,281,200.31	50.8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206,680.38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购地款	466,645,800.71	362,675,653.09
应收土地收储补偿款	11,058,221.00	11,058,221.00
保证金	1,077,311.51	7,463,944.09
垫付职工社保及公积金	1,508,683.74	154,760.50
其他	257,837.00	
合计	480,547,853.96	381,352,578.6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0,445,236.08	1年以内	54.20	
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995,076.95	1年至4年	12.69	
海南椰岛大健康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413,659.42	1年以内	6.12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528,510.37	1年至4年	5.31	
中山泰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地款	20,000,000.00	2年以内	4.16	20,000,000.00
合计		396,382,482.82		82.48	20,0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8,816,066.02		338,816,066.02	288,816,066.02		288,816,066.02
合 计	338,816,066.02		338,816,066.02	288,816,066.02		288,816,066.0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口椰岛酒厂有限公司	4,002,033.95			4,002,033.95		
海南椰岛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海南椰岛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海南椰岛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云方起工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椰鹏商贸有限公司	6,542,895.61			6,542,895.61		
杭州椰岛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椰岛昌源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椰岛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49,285,177.82			49,285,177.82		
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老挝椰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985,958.64			20,985,958.64		
海南椰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荆州金楚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海南洋浦椰岛恒鑫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49,000,000.00		50,000,000.00		
海南椰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前海椰岛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东德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288,816,066.02	50,000,000.00		338,816,066.0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760,766.84	51,408,803.28	291,873,404.12	210,235,954.97
其他业务	8,386,574.67	5,450,326.94	7,679,402.07	5,770,542.71
合 计	83,147,341.51	56,859,130.22	299,552,806.19	216,006,497.68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46.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12,010,846.17	-519,250.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046.2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1,990.89
理财产品收益	8,033,459.12	
其他		2,358,490.57
合 计	20,033,459.12	2,487,277.11

(十六)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810,005.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57,007.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 明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46,022.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2,892.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6,675,927.4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888,058.62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 计	20,787,868.8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9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5	-0.28	-0.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